

关于落实 2025 年第 3 次镇长办公会议 讨论事宜的通知

企服公司、社会工作办、经发办、社发办、党群服务中心、受理中心、财政所：

请你办（单位）按照 2025 年 1 月 23 日第 3 次镇长办公会议讨论决定事项内容执行。（附：2025 年第 3 次镇长办公会议纪要相关内容）

联系人：何春燕 62218031

华漕镇党政办公室
2025 年 1 月 27 日



十二、关于制定《华漕镇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意见(试行)》 的事宜

企服公司李蓓汇报了关于制定《华漕镇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意见（试行）》的事宜，社会工作办李震、经发办施麒、社发办沈福兴、党群服务中心顾陈晨、受理中心郑云、财政所诸惠民列席。

经会议讨论，1、同意企服公司提出的关于制定《华漕镇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意见（试行）》的事宜；2、要进一步明确细则，及时听取企业诉求，积极推动区域经济发展，确保按规范程序操作；3、此项议题按程序报镇党委。

此项工作由吴涛同志牵头，企服公司、社会工作办、经发办、社发办、党群服务中心、受理中心、财政所负责具体操作。